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双润正安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公司股份 的清算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浩欧博”）于2024年12月20日披露了《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报告书》，双润正安信息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润正安”或“收购人”）向除收购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浩欧博全体股东发出部分要约，预定要约收购股份数量为15,570,480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浩欧博股份总数的25.01%，要约收购价格为33.74元/股，要约收购期限为2024年12月24日至2025年1月22日。

截至2025年1月22日，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统计，本次要约收购期限内，预受要约的股东账户总数为5户，预受要约股份总数为14,326,151股，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浩欧博股份总数的23.01130%，其中海瑞祥天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经按照其承诺以所持浩欧博8,797,683股股份就本次要约收购预受要约，苏州外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经按照其承诺以所持浩欧博5,527,657股股份预受要约。双润正安将按照要约收购约定的条件购买上述股份，过户手续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

本次要约收购完成后，双润正安持有浩欧博14,326,151股股份，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浩欧博股份总数的23.01130%，双润正安及其一致行动人共计持有浩欧博32,997,029股股份，占剔除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量后浩欧博股份总数的53.00130%。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上市地位不受影响。

双润正安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义务，本次要约收购清算过户手续将于近日办理。

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浩欧博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